信息〔2014〕26号

**关于做好2013-2014学年**

**学生综合素质测评的通知**

各班级：

综合素质测评是学生进行自我总结、自我教育、相互学习的过程，是激励和引导学生全面提高综合素质的有效办法，是学生评奖评优、推荐就业的主要依据。根据《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本科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办法》，现将做好2013—2014学年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测评办法与步骤**

1.自评阶段（9月29-10月1）

每位学生参照综合素质测评指标和评分标准，回顾上一学年本人思想、学习、工作等综合表现，实事求是地进行个人自评。

2.班级、班主任评审阶段（10月2-10月3）

在个人自评基础上，以班级为单位，班主任组织学生干部、学生党员以及普通同学代表组成各班测评考核小组开展互评，核实自评成绩，计算每位学生的综合素质测评得分；

3.班级内公示阶段（10月4-10月6）

班主任对综合素质测评分数进行审核，无误后签字确定分数，经班级公示无异议后由班主任填写《华侨大学本专科学生综合素质测评评分汇总表》。

4. 辅导员审核阶段（10月7-10月9）

各班综合素质测评结果上报年级辅导员审核。年级辅导员对本年级综测结果负责，需对本年级加分有疑义的事项进行解释，并有权进行调整。

**二、测评的注意事项**

1.今年将采用纸质操作结合电子版方法进行综合素质测评。各班级需要提交的是个人综测纸质版（信息学院个人综合素质测评表附件3）、班级测评汇总的纸质版及电子版（华侨大学学生综合素质测评成绩汇总表附件2），且由班主任审核签字后于10月7日上交辅导员、学院进行审核。

2.各班级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严密实施，充分发挥综合素质测评的导向作用，杜绝弄虚作假。若有发现，要对有关人员进行批评教育，情节严重的要给予通报批评直至纪律处分。

3．学生综合素质自评、互评与班主任审核时间截止为10月7日。各班级需要组织学生认真学习《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实施细则》（附件1）。对涉及到每个学生加减分的项目和分值，班主任和测评小组成员进行核实、补充，填写互评分数和总分数。体质健康测试成绩可登陆体育学院主页查询，也可至班长团支书群共享中下载。社区表现分可自行登录个人信息门户查阅，班级审核时可至班长支书群下载社区表现分汇总表。

4. 各班级测评小组负责人需将综合素质测评结果按名次顺序认真登记在《华侨大学学生综合素质测评成绩汇总表》（附件2）上，要求字迹清晰、无涂改痕迹。在班级内公示三天，并经班主任签字，于10月7日以班级为单位将《信息学院综合素质测评表（附件3）》、《华侨大学学生综合素质测评成绩汇总表（附件2）》纸质版交至年级辅导员处，其中《[华侨大学学生综合素质测评成绩汇总表》需同时发送电子版至szcp2014@126.com](mailto:华侨大学学生综合素质测评成绩汇总表》需同时发送电子版至szcp2014@126.com)，文件命名为年级+专业+班级（如2013级电子科学与技术1班）。表格中各班只需按名次顺序录入本班同学综合素质测评成绩，请勿对表格做任何更改。

附件1：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实施细则附件2：华侨大学学生综合素质测评成绩汇总表

附件3：信息学院学院个人综合素质测评表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  |
| --- |
| 抄送：院领导，各年级辅导员、各班主任 |
|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2014年9月27日印发 共印50份 |